

平顶山市石龙区教育局文件

平龙教体〔2023〕111号

关于举办 2023 年初中小学教师全员综合素质 提升研修班的通知

区属各中小学：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发〔2018〕4号）、《河南省教育厅等五部门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中小学教师培训体系改革的实施意见》（豫教师〔2021〕66号），进一步提升教师的职业素养，经研究，决定举办石龙区 2023 年初中、小学教师全员综合素质提升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修对象

全区公立初中、小学全体教师

二、研修时间

2023年8月7日——8月9日（3天集中培训）

三、研修地点

研修地点：平顶山市第三十二中学（石龙区）

四、研修内容

本次培训着重教师综合素质提升，内容侧重师德师风、课堂教学、心理健康、信息技术等。

五、经费安排

本次培训由石龙区教育局组织，由中国教师教育网共同承办。培训费用由区教育局承担，食宿自理。

六、组织实施

1. 区教育局将派专人对此次培训进行全过程管理，培训合格，按24学时计入教师继续教育管理系统。

2. 各单位要统筹安排参训教师，填写报名表（见附件2），于8月4日前报区教体局人事师训股（报名邮箱：rsg258@163.com）。各单位要指定一名负责人，协助做好班级管理。

3. 培训期间，每位学员要遵守研修纪律，做好听课记录，认真撰写研修报告，保质保量完成培训任务，争当优秀学员。

人事师训股联系人：刘佳伟 联系电话：13937580819

高 晓 联系电话：13783280911

教师教育网联系人：陆天天 联系电话：13673381768

附件 1：2023 年初中、小学教师全员综合素质提升培训
报名表

附件 2：2023 年初中、小学教师全员综合素质提升培训
承诺书



附件 1:

石龙区 2023 年初中小学教师全员综合素质提升研修班 报名表

单位	参训教师 姓名	参训教师 身份证号	参训教师 联系方式
XXX	XXX	XXXXXXXXXXXX	XXXXXXXXXXXX

附件 2:

石龙区 2023 年初中小学教师全员综合素质提升研修 承诺书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中组部《关于在干部教育培训中进一步加强学员管理规定》和《平顶山教育体育局培训纪律规定》有关要求，本人承诺如下：

1. 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坚定理想信念，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中央权威，不散布不传播谣言。
2. 严格遵守组织纪律。自觉服从统一管理，听从带队干部的安排，按规定时间和地点集体活动，按时报到，培训期间统行动，培训结束后按时返回单位。
3. 严格遵守学习纪律。自觉遵守学校管理规定，尊重老师，谦虚好学，有事请假，不迟到、不早退、不旷课，上课期间自动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模式，不在教室吸烟和接打电话，不随地吐痰，不高声喧哗。
4. 严格遵守廉洁纪律。不组织和参与与培训无关的聚餐宴请、娱乐等活动，不酗酒、不赌博，不以公车、借车伴读或带人陪读，自觉维护石龙区公职人员良好形象。
5. 严格遵守安全纪律。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爱护公共财物，注意人身和财产安全。

说明：承诺书一式二份，报名时交一份。

承诺人：

(单位公章)

2023 年 8 月 7 日